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暂定议程议题 1
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
2021 年 12 月 7—8 日
暂定注释议程

引言

1. 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根据《国际条约》第 19 条规定召开，对所有缔约方和观察员开放。
2. 《条约》第 19.10 条对召开管理机构特别会议的可能性做出规定，且根据《议事规则》第 2.2 条，主席和副主席“应担任其任期内召开的任何特别会议的主席团，并就管理机构会议的筹备和召开提供指导”。
3. 根据管理机构《议事规则》第 4.3 条，经主席团同意并商粮农组织总干事和秘书，会议由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主席召集。
4. 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全球疫情造成的特殊情况，原定于 2021 年 12 月召开的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现推迟至 2022 年 5 月。因此，本届特别会议的召开旨在通过 2022 年临时预算，推动《条约》及其秘书处继续运作，直至管理机构通过 2022-2023 两年度正常预算。
5. 根据主席团提供的指导，本届会议将于 **2021 年 12 月 7-8 日** 以线上方式召开。
6. 根据管理机构《议事规则》第 7 条，秘书已通知向秘书处表达参会意愿的政府或非政府机构和组织，以便其可以作为观察员参会。

文件可访问：<http://www.fao.org/plant-treaty/meetings/meetings-detail/en/c/1397828/>

议题 1 通过议程

7. 暂定议程由秘书在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主席团指导下根据《议事规则》第 5.1 条编写。
8. 提请管理机构审议载于 IT/GB-Sp1/21/1 号文件《暂定议程》中的暂定议程，以便通过议程，并组织开展本届会议工作。
9. 通过议程的同时，管理机构将确认本次线上会议构成管理机构的一次会议，同时考虑到本文件附录所载信息和说明，其中阐述为本届会议建议的与线上形式相关的特别程序。该决定应在本届会议最终《报告》中得到体现。

议题 2 组织事项

10. 根据《议事规则》第 2.1 条，“管理机构应从各缔约方的代表、副代表、专家和顾问中选举[……]一名报告员”。请管理机构在此项议题下照此执行。为简化流程，建议主席团从其成员中提名报告员。
11. 《国际条约》第 19.4 条规定每一个缔约方应有一票，并可派出一名代表出席管理机构会议，该代表可由一名副代表、若干专家和顾问陪同。副代表、专家和顾问可参加管理机构的讨论，但无表决权，其获得正式授权代替代表的情况除外。
12. 根据《议事规则》第 4.5 条，“……每一个缔约方应在管理机构每届会议开幕前告知《条约》秘书其管理机构代表的姓名。”
13. 要求获得批准出席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观察员名单载于文件 IT/GB-Sp1/21/2。
14. 《议事规则》第 13 条进一步规定，“《粮农组织总规则》条款经适当变通应适用于《条约》或本规则中未明确处理的所有事项”。根据《粮农组织总规则》第 3.3 条和第 3.4 条，应设立证书委员会以审查各项证书。
15. 提请管理机构确认将证书委员会职责赋予本届会议主席团。

议题 3 2022 年临时预算

16. 根据《管理机构财务规则》，正常财务周期为两个日历年，与粮农组织财务周期相同，且第 3.4 条规定，预算草案应由秘书编制并在管理机构召开例会前分发给各缔约方。

17. 当前预算的两年度财务周期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2023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预计将在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上通过，此次会议原定于 2021 年 12 月 6-11 日召开。

18. 然而，COVID-19 全球疫情造成的特殊情况导致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推迟至 2022 年 5 月。因此，主席团要求秘书编制临时预算提案供其审议，以便确保在整个 2022 年《条约》机制持续运行且秘书处发挥作用。主席团审议和同意后，《2022 年临时预算》草案编写完毕并提交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审议，具体载于 IT/GB-Sp1/21/3 号文件。

19. 文件还包含决议草案，说明临时预算的通过不会妨碍管理机构在第九届会议上可能针对 2022-2023 两年度《核心行政预算》做出的任何决定。

20. 此外，主席团同意采用与 2021 年其他粮农组织治理机构所采用的程序相似的书信程序，以便缔约方能够针对临时预算草案提出意见和问题。相关意见和问题（如有）的接收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19 日，并将与秘书在《国际条约》网站上做出的答复一起发布在第一届特别会议网页上。书信程序的说明载于本文件附录。

21. 提请管理机构根据主席团建议和缔约方提供的意见（如有）通过《2022 年临时预算决议》。

议题 4 通过报告

22. 根据《议事规则》第 8.1 条，“在每届会议上，管理机构均应批准一份载有其决定、意见、建议和结论的报告”。

23. 因此，最后一项议题是批准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报告。

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

特别程序

1. 鉴于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采取的遏制措施以及本届会议因此而采取的线上召开形式，本文件概述的程序作为例外情况适用于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此类程序的通过不应为管理机构或《国际条约》任何其他附属机构今后会议的工作方法开创先例。

会议召开

2. 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所有全体会议将通过 **Zoom** 平台进行。缔约方和观察员将在 **Zoom** 平台内获得同等的访问权限和能力，确保其能够被看到、查看线上会议参会人员并在管理机构会议上发言。

3. 缔约方可使用 **Zoom** 平台中的“举手”功能请求发言。这将形成一份发言人名单，主席将根据这份名单请参会人员发言。

4. 要求出席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观察员名单载于文件 IT/GB-Sp1/21/2。

5. 第一届特别会议将提供本组织所有六种语言的同声传译。

6. 鉴于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采取线上会议形式且需要精简程序以确保会议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议程，鼓励参会人员将发言限制在三分钟以内，区域发言限制在五分钟内。特别鼓励区域发言，以最大限度地提高会议效率。

7. 为方便口译和报告工作，请所有参会人员在第一届特别会议之前或发言之前尽早向秘书处提供书面发言稿。稿件发送至：FAO-Interpretation@fao.org 和 PGRFA-Treaty@fao.org。

8. 参会人员可使用 **Zoom** 平台聊天功能交流信息。但是，在编写会议报告时应考虑的意见需要在会议期间口头表达。

议程、时间表和文件

9. 会议所有文件均根据现行做法编写并在《国际条约》网站上发布，参见“会议”栏目，选择“第一届特别会议”¹。

¹ <http://www.fao.org/plant-treaty/meetings/meetings-detail/en/c/1397828/>

10. 适用于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时区为欧洲中部时间（CET = UTC+1），即粮农组织总部所在时区。
11. 本届会议定于 12 月 7-8 日 12:00-15:00 举行，12 月 8 日可根据需要增加三个小时会议时间。
12. 管理机构主席可在会议进行中的任何时间要求短暂休息，最长不超过 10 分钟。
13. 第一届特别会议开始时，将请管理机构宣布任何与线上形式不符合的规则将不予适用。本说明列出的与议程、时间表、文件、书信程序和会议召开相关的管理机构所有其他工作方法将适用。

书信程序

14. 暂定议程议题 3 将通过书信程序处理。根据书信程序，将要求缔约方向秘书处以书面形式提交任何意见和问题，并将收到书面答复（如适用）。
15. 请缔约方在不晚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 17:00 时（欧洲中部时间）** 发送电子邮件至 PGRFA-Treaty@fao.org 提交与相关议题有关的意见或问题。
16. 收到的所有意见建议将以原语文和英文译文发布在会议网页上²，秘书将尽快提供英文书面答复。可能时也会提供其他语文礼节性翻译，具体取决于时间和所提交内容的篇幅。
17. 管理机构主席与主席团成员和相关缔约方或各方磋商，将尽一切努力，在线上会议开始前，解决无法通过秘书答复解决的因书信程序产生的任何未决或新的实质性问题。
18. 主席将根据书面交流或进一步磋商（如有）拟定通过书信程序审议议题的结论摘要，供管理机构在第一届线上特别会议期间审议。

记录和报告

19. 根据《议事规则》，“在每届会议上，管理机构均应批准一份载有其决定、意见、建议和结论的报告”。第一届特别会议报告草案将由管理机构报告员在秘书协助下编写。
20. 本说明中列出的第一届特别会议管理机构采用的所有其他工作方法将在报告中记录。
21. 管理机构报告“应由秘书在批准后 60 天内分发给出席会议的所有缔约方和观察员、粮农组织总干事，并根据要求，分发给粮农组织其他成员和准成员，以供参考。”

² <http://www.fao.org/plant-treaty/meetings/meetings-detail/en/c/1397828/>